

# 资源枯竭型城市的产业集群再造研究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金 镭 沈玉志

## 1. 产业集群概述

产业集群是某一特定领域内相互联系的企业及机构在地理上的聚集体(porter,1998),它是介于市场和企业之间的一种准市场或准科层组织形式(quchi,1980)。作为一个产业集群,实际上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第一,产业集群是一个与特定产业或者行业相联系的聚集体,这一聚集不仅仅是投入和产出的简单结合,在这一集群中,还包括物流和研发等重要的辅助性部门和机构;第二,产业集群是一个区域性的聚集体,它是由若干企业、机构和部门在一定地域范围内的集聚,例如我国浙江诸暨和大唐的袜业、绍兴的领带业、河北清河的羊绒业以及美国的硅谷、印度提若普尔的针织业等;第三,产业集群是一个介于市场和企业之间的组织形式,也就是说它是一种网络化的组织结构,既区别于独立性很强的单个企业,又区别于高度自由的市场机制。

## 2. 资源型城市的产业集群特性分析

作为产业集群本身来讲,并不是新事物,只是对它的理论研究还处于初始阶段。实际上,在我们的社会经济中不仅有浙江的那些新兴产业集群,还存在着不少的其他传统产业集群,或者可以称之为准产业集群。

首先,从产业集群的第一层含义来看,它是一个与特定产业或者行业相联系的聚集体。而我国的大多数资源型城市正是在对某种自然资源的开发和利用中形成的,例如石油城大庆、克拉玛依、煤城大同、阜新等。这些资源型城市在建立之初,是为了开发该地区的固有优势资源,并在开放过程中形成了一系列与采掘业相关的企业和职能部门。在其进一步的发展过程中,随着对原始资源深加工的需要,一些与开采资源相关的深加工企业逐渐产生,使得资源型城市的原有产业链条得到了纵向拓展,并最终形成了以某种资源开采和加工为核心的产业聚集体。我们以大庆为例来看,其产业集群的核心是石油开采部门,在此基础上,他们发展了与采掘业相关的炼油部门,实现对资源的初加工,进而又形成了一大批对该资源进行深加工的企业,从而构成了一个以石油的开采和加工为主的石油化学工业集群。

其次,从产业集群的第二层含义来看,它应该是一个限制在一定区域内的聚集体,是由若干企业、机构和部门在一定地域范围内的集聚。这一点对资源型城市来讲,更是显而易见,各个资源型城市本身就是在一个资源相对丰富的地区建立的,因为受到资源蕴藏的区域限制,必然是在特定的地理范围内。而且资源型城市的构成,不仅包括资源开采和加工的企业,还包括与其相关联的物流和技术支持部门等,是一个由若干企业、机构和部门构成的在一定区域范围内的聚集体。

另外,从产业集群的第三层含义讲,它是一个介于市场和企业之间的组织形式,也就是说它是一种网络化的组织结构,既区别于独立性很强的单个企业,又区别于高度自由的市场机制。从资源型城市的特征来看,它并不是一个独立的企业,尽管在资源型城市中往往会存在某个核心企业,但这个企业并不代表全部,与其相关联的还有很多配套和辅助的企业和部门,核心企业不可能离开这些企业而独立存在。而同时,资源型城市也不是一个市场,它所开采的资源或者是加工的产品并不局限在该地区销售,而是面向更大范围的市场,例如山西大同的煤炭产品是我国大部分地区的能源来源。所以说,资源型城市更多的是一种网络化的组织结构,尽管它也是一种行政区划,但它有别于一般的行政区划,它是在资源的开采和加工基础上产生的一种独特形式,可以算作产业集群的一种特例。

## 3. 资源枯竭型城市的集群再造

从历史来看,国内外的资源枯竭型城市的转型往往走的是一种孤立路线,即为了实现转型,解决城市所面临的困境,由政府或企业投入大量的资金和物力来进行产业结构的调整,但收效甚微,究其原因是因为这种调整没有遵循市场经济的规律,没有从这些城市的原有产业集群的特性出发,单方面的考虑如何尽快实现结构调整,而不考虑这样的结构调整是否有效,能否实现可持续发展。因此,我们认为从产业集群的角度来考虑资源枯竭型城市的转型,实现集群的再造,是个有益的尝试。

3.1 产业集群再造的主体。要对产业集群进行再造,首先必须明确再造的主体。这里所谓的主体,应该从两个方面来理解,一个是被改造的主体,也就是集群再造的对象,另一个是实施的主体,即从事集群再造的行为方。下面我们将根据产业集群的理论,对这两个主体加以界定。从被改造的主体来看,既然是集群再造,那么其主体必然是一个集群。不过,由于产业集群理论的发展还不完善和成熟,因此对于集群的界定还没有一个确切的概念。一般来说,产业集群应该是某一特定领域内相互联系的企业及机构在地理上的聚集体,也就是说,它涵盖企业和相关的机构,而且这些企业和机构是具有关联性的。从资源型城市来看,企业层面主要包括从事资源的开采、加工、运输等业务的各个经济实体,机构层面则主要包括与资源勘探、开发、生产有关的科研院所和相关的行会及规制管理部门,其中的规制管理部门主要是国家的一些行政机构,如石油管理局、矿务局等。由此可见,集群再造的被改造主体应该是一些相关企业和配套机构、组织的综合,具体到资源型城市就是与资源勘探、开采、加工相关的企业和相应的科研院所、行业行会、规制管理部门等。

明确了集群再造的被改造主体,接下来就需要了解一下集群再造的实施主体。从企业流程再造的研究中,可以发现其再造的对象就是改造的实施主体,因为流程的再造是在一个企业内进行的改造。而这里提出的集群再造,由于其被改造主体的复杂性,因此必然导致实施主体的不确定性。正如上面所说的,被改造主体涵盖了相关的企业和机构,那么究竟由谁主导这个再造行为呢?通过产业集群的理论,不难发现任何一个

# 中国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战略亟需完善

福建行政学院 涂霖养

## 1、树立可持续发展战略管理理念,设置相应的发展研究机构

一是树立可持续发展战略管理理念。树立战略管理理念对我国上市公司具有紧迫性,只有树立可持续发展战略管理理念,才能适应 WTO 的新环境,才能经受以信息技术为核心的产业革命的冲击,才能顺应产业成长周期,及时进行战略调整和产业创新,才能从容应对产业生命周期缩短和产业结构知识化等对企业管理提出的挑战。二是成立可持续发展战略研究机构。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提供论证依据方面,充分发挥其参谋助手的智囊团作用。发展战略研究室对公司董事会负责,明确工作职责: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论证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经营行为进行定期诊断,论证公司经营谋略,对公司高、中层管理人员进行新知识培训等。在公司战略制定和战略实施过程中,一要提出公司战略展望,指明公司的未来业务组成和公司前进的目的地,从而为公司提出一个长期的发展方向,清晰地描述公司将竭尽全力所要进入的事业,使整个组织对一切行动有一种目标感。二要建立目标体系,将公司的战略展望转换成公司要达到的具体业绩标准。三要制定战略,高效、有效地实施和执行选择的公司战略。四要参照实际的经营事实、变化的经营环境、新的思维和新的机会,调整公司的战略以及公司的战略执行。

## 2、制定富有特色和生命力的产品战略

一是产品特色战略。突出产品的差异性,树立一个与竞争对手不同的产品形象与品牌形象,在生产经营以及实施创新的过程中,有必要采取产品特色战略,将市场定位于个性化、独特化的产品领域,生产和经营差别化的产品,并采用富有特色的营销手段和优势营销来重塑其市场竞争力。通过技术开发和工艺创新可以取得具有新颖性、先进性和实用性的科技成果,设计出新结构、新规格、新样式的产品,使公司的产品具有与众不同的特点,从而以独特的优势取得竞争的主动权。随着市场的进一步细分,上市公司应根据市场变化的情况和自己的经营特点,集中兵力于细分市场,开发独特和多样化的产品以满足顾客个性化、多样化的需求,通过精细耕耘区域市场,树立自己的产品特色,靠特色抢占市场。二是产品组合战略。高度相关的产品组合,不利于风险分散,对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利。这种高度相关包括:所有产品都属于产品生命周期的同一阶段;所有产品都是风险产品和滞销产品;所有产品都存在对某种资源的严重依赖等。因此,上市公司应确立使企业风险最小,收益最大的产品组合。一般来说,企业应选择价格在波动上是负相关的产品组合,这有利于分散风险。三是产品名牌战略。上市公司要创立中国名牌,让中国名牌走向世界,最关键的一条就

集群都存在一个或几个主导企业,同样也都存在一个跨企业的行会或类似机构,根据产业集群本身的特性,这些主导企业和行会的行为能够直接影响集群内的其他企业和机构,起到一定的示范作用。因此,我们认为企业集群再造的实施主体应该就是它们。从资源型城市来看,其改造的实施主体应该是该地区内的国有大型资源开采和生产企业及相关的行会或规制管理机构,之所以说是国有企业为主导企业,是因为作为资源性产业,在我国仍然以国有为主,非国有的形式只占少数。

3.2 产业集群再造的过程。对产业集群再造的主体有了一个初步了解后,我们还需要明确产业集群再造的过程,只有清楚了改造的过程以及每个过程中的内容,才能有的放矢的进行集群再造。我们认为集群的再造主要包括定位、整合、扩散三个步骤。首先是定位,也就是要确定产业集群的新的发展方向。作为一个集群来讲,它本身就是某个领域的企业和机构的聚集,但随着市场的变化和经济的发展,必然导致一些产业的没落,这样的直接后果就是集群的衰退。现在的资源枯竭型城市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当其资源开发枯竭后,一个庞大的资源型产业集群就面临崩溃。为了实现集群的顺利转型,就应该对整个集群进行再造,而再造的前提就是要对未来的发展给出科学的定位。对于产业集群再造的定位来讲,主要需要考虑这些因素:一个是原有集群的存量优势,比如说技术、设备、人才等,集群的再造必须从其固有的优势出发,否则难以在市场中生存;另一个就是新接续产业的发展势头,对于新的发展方向必须有个清楚的了解,避免盲目决策所产生的机会成本给集群带来的更大打击;最后就是接续产业和现有产业的关联度问题,一个产业集群的再造是在既有条件下的改造,因此必须充分考虑到原来的一些基础,否则就会增加再造的成本,而且关联度高的接续产业,从集群本身来看,也更容易获得成功。其次,就是在定位的基础上对现有产业集群进行整合。所谓整合,就是对集群内的企业和机构等进行调整,包括企业内部的调整和企业间的调整,还包括相关的机构例如科研院所、规制管理机构等的调整。这种调整肯定不会是一次性在整个集群内展开,正如前面分析中所说的,集群再造的实施主体,首先是那些主导企业和相关的行会等,因为它们具有相对的领导优势,而且从实力来看,它们也更强一些。这种整合一般应该在原有集群衰退的初期就进行,因为它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资金,如果拖到最后,一个是没有足够的时间,另外也没有了资金的保障。我国的个别资源完全枯竭型城市就面临这样的问题,在集群濒临崩溃的时候才想改造,其难度是可想而知的。最后,就是新的接续产业在原有集群中的扩散问题,也就是如何最终实现整个集群的改造问题。前面的整合是首先在主导企业和机构中进行的,当其发展成熟后,根据产业集群具有的技术外溢(technology spillover)的特性,那么这些新的技术和知识就会在集群内部进行交流,从而带动整个集群的顺利转型。反过来,由于技术外溢所形成的新的产业集群,又会增强包括主导企业在内的区域内企业的整体实力,从而最终实现了产业集群的顺利再造。